

新建邵阳至永州铁路轨道铺设条件评估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X-2024-2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建邵阳至永州铁路经国铁集团 湖南省人民政府以《关于新建邵阳至永州铁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铁发改函〔2023〕159号）批准立项，经国铁集团 湖南省人民政府以《关于新建邵阳至永州铁路初步设计的批复》（铁鉴函〔2023〕39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委托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代建。建设资金来自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安排的铁路建设基金、湖南省筹集的建设资金和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9.05%、42.85%、48.10%，招标人为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轨道铺设条件评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进行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湖南省邵阳市、永州市。

2.2 建设项目规模：新建邵阳至永州铁路（简称“邵永铁路”）线路北起邵阳地区邵阳站，向南经邵阳县至永州地区永州站，新建线路长96.19公里，全线设邵阳、邵阳县、永州等3座车站。邵阳地区改建益湛铁路2.28单线公里，永州地区新建衡柳联络线11.86单线公里。设计行车速度：350公里/小时。项目投资估算总额197.0亿元，建设工期4年。

2.3 计划工期：本项目已于2023年12月开工建设，总工期48个月。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工作全部完成、所提交的报告经委托人审查合格、同意验收时止。

2.4 招标范围及主要内容：

2.4.1 招标范围：按照国铁集团《铁路工程沉降变形观测与评估技术规程》（Q/C9230-2016）确定的评估职责，本项目范围内观测数据抽检、检查、平行观测等，建立沉降变形观测数据库，对观测数据及对轨道铺设条件进行评估；对本项目精测网复测成果和轨道控制网（CPIII）测量成果进行咨询评估。

2.4.2 主要内容：

①按照《铁路工程沉降变形观测与评估技术规程》（Q/C9230-2016）相关要求完成沉降变形评估相关工作；协助公司修订《邵永铁路精测网实施方案及评估细则》。

②对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测量人员进行测量工作与数据管理的培训与指导。

③按照公司要求定期对测量内业资料归档情况、精测网外业测量情况进行检查，对精测网复测和轨道控制网测量成果进行审核、评估。

④对特殊工点与特殊情况的观测方案进行指导、并审核观测方案的可行性。

⑤及时编制完成评估报告。

⑥招标人要求的与工程测量评估相关的其他工作。

2.5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标段号：SYPG-1 标。

2.6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3.1.1 标段编号：SYPG-1 标。

(1) 资质要求：具备工程勘察甲级资质和工程测量甲级资质，同时具有测绘甲级资质。

(2) 财务要求：2021 年至 2023 年（近 3 年）中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 300 万元；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未处于亏损经营状态或破产状态，企业未被责令停业、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

(3) 业绩要求：2019 年 7 月至 2024 年 7 月（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 5 年内）独立承担过铁路工程轨道铺设条件评估、铁路精测网和轨道控制网（CPIII）咨询评估业绩至少 1 项。

(4) 人员、设备要求：

项目负责人：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8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有主持或负责铁路大中型项目或类似项目工程咨询服务工作 5 年以上，无不良行为记录。

技术负责人：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 5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历具有良好的执业道德。

具有足够的仪器、设备和服务人员，具备承担本次招标项目任务的能力。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近 3 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5) 投标人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6) 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7) 投标文件中所列主要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8) 其他情形：与本项目的站前工程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无行政隶属关系或控股关系或直接利益关系。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24 年 7 月 5 日 9 时至 2024 年 7 月 9 日 16 时(北京时间,下同),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相关信息录入登记,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2 招标文件每标段售价¥200 元,售后不退。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招标文件款电汇、网汇(不接受个人汇款)至下述指定账号,同时须在汇款单据上注明招标编号及购买标段(包件)号。投标人拟申请多个标段(包件)的,必须分别购买多个标段(包件)的招标文件。并把汇款凭证发送至邮箱 crmmsgz03@163.com,此为招标文件下载确认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发票获取: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前须在中国铁物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bidding-crmssc.com.cn>)完成注册。注册审核通过后,招标代理将按照“系统管理”公司信息中供应商录入的开票信息开具标书款发票(供应商须及时更新公司信息),待开具成功后,投标人通过“投标管理”中“电票下载”自行下载标书款发票。详细步骤请参考登录页面的《使用手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西单支行

开户名称: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 号: 700500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22 日 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7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7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5.2 开标时间: 2024 年 7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5.3 递交方式及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5.4 纸质投标保证金原件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等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26 日 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7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等资料,招标

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铁采购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的澄清、改正、补充或调整等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湖南省雨花区曲塘路1001号

邮编：410007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系人：张小京

电话：0731-82363393

传真：0731-82363393

电子邮箱：hshjc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A座11层

邮编：100073

联系人：刘工（投标登记联系人）、温工（业务及财务联系人）

电话：19521229018、18127445505

电子邮件：crmscgz01@163.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西单支行

开户名称：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7005007

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7月4日